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棵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三棵树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15 号文核准，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156 号文同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5.94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9,8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331.6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33,518.34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6]第 351ZA0020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	17,808.52	16,992.61	0.00
2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4,021.30	4,021.30	0.00
3	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2,520.00	2,520.00	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9,984.43
合计		34,349.82	33,533.91	9,984.43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为更好地贯彻三棵树全面均衡发展战略，扩大西南地区生产销售规模，公司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1、原募投项目“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变更为“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及配套建设项目”；

2、原项目实施主体为“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三棵树”）。

3、原项目实施地点由福建省莆田市变更为四川省邛崃市。

4、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后，以拟投入募集资金 16,992.61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四川三棵树增资，其中 16,000 万元计入四川三棵树注册资本，剩余部分及利息计入四川三棵树资本公积，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四川三棵树增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并由公司、四川三棵树、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原募投项目的概况

“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是公司在现已掌握的技术条件下，引进粉体储罐及粉料输送系统、助剂系统等国外先进设备以及其它辅助设备，建设一条国内最先进同时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水性涂料生产线的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 17,808.52 万元，含设备投资、建筑工程投资、铺底流动资金、土地费用。其中设备投资 7,266.50 万元，厂房建筑工程投资 6,026.6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699.46 万元，合计 16,992.61 万元，由上市募集资金解决；土地费用 815.90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解决。项目建设期 16 个月，项目顺利建成达产后，年营业收入 69,250.00 万元，年利润额为 6,580.47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6.45%，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5.78 年。

截至 2016 年 8 月 10 日，“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0.00 万元。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原因

“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原主要立足莆田，辐射福建省及周边华东、华南部分省份。经过历年技改扩建，莆田生产基地的产能紧张局面得到了一定程

度的缓解。在西南地区产品销售需求日益提升的背景下，根据公司总体战略部署，需要实现产品的就近生产与供应，以提高产品的供应能力和速度，节省物流成本。

公司于2015年4月9日成立全资子公司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负责开发建设西部生产基地，承接四川及西南地区的涂料及配套产品生产和供应。四川三棵树的区位优势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了更好的选择，一方面西南地区人工、原材料等成本较低，在西南地区建厂有利于节省人力成本和生产成本，另一方面更有助于将销售渠道深入到周边的重庆、贵州和云南等市场的空白或薄弱地带，能够有效缩短配送距离，降低物流费用，提升配送与服务效率，有助于扩大公司在当地涂料市场的销售份额。

因此，从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为了更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拟将“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建“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及配套建设项目”。

五、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说明

“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及配套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四川三棵树。本项目设计产能如下：

乳胶漆： 规划 6 万吨/年；

真石质感漆： 规划 5 万吨/年；

腻子： 规划 3 万吨/年；

水性基胶粘剂： 规划 1.5 万吨/年；

木器漆： 规划 3 万吨/年；

树脂： 规划 0.5 万吨/年；

固化剂： 规划 0.5 万吨/年；

制罐厂： 规划 1,200 万个/年。

根据规划，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32,96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9,64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323 万元），建设周期两年。该项目已于 2015 年下半年开始开工建设，部分车间的主体工程建设将于 2016 年 10 月完工并进入设备调试

和试生产阶段，除树脂、固化剂及制罐厂外，其他工程建设预计于 2017 年上半年竣工并投产。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资金 11,510 万元，本次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16,992.61 万元，剩余部分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解决。

本项目全面建成投产后年平均销售收入 140,314 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 13,917 万元；上缴企业所得税 3,479 万元；投资利税率 65.17%；资金净利润率 34.18%；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前）33.63%，（税后）26.61%；投资回收期 4.76 年（税前），5.34 年（税后）。

四川三棵树已取得邛崃市发展和改革局印发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51018311410150067）。备案项目名称为“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及配套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为四川省邛崃市羊安工业区羊横四路三十五号，固定资产投资 30,000 万元（不含铺底流动资金）。

六、变更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年产八万吨水性涂料扩建项目”变更为“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决议已经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尚需要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所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东利益。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

1、本次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

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收益，符合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三棵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中信证券同意三棵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史建杰

史建杰

周益聪

周益聪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8 月 26 日